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15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以电话、即时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于2021年1月26日下午4:00在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50号上海景峰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郑玉群先生、谢树青先生，独立董事黄利萍女士、刘润辉先生、彭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叶湘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叶湘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公司董事会选举以下人员为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

叶湘武（主任）、郑玉群、毕元

（2）审计委员会

黄利萍（主任）、彭龙、毕元

（3）提名委员会

彭龙（主任）、刘润辉、谢树青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润辉（主任）、黄利萍、毕元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湘武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毕元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传真：021-66876520

电子邮箱：ir@jfzhiyao.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景峰医药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201908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1、**叶湘武先生**，1952 年出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 硕士。历任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 Sungen Pharma, LLC 董事长，贵州景峰注射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景峰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盛景美亚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德泽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华立金港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总裁。

截止 2021 年 1 月 26 日，叶湘武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56,129,982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除前述任职情况外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查询核实，叶湘武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叶湘武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毕元女士**，198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国家电网公司国际合作部和办公厅高级主管，并派遣至联合国以及国际合作组织工作，负责国际能源项目和融资。2016 年，毕元女士加入济峰资本，专注于医药，医疗器械，医疗诊断和医学领域的投资；曾任职于境外家族办公室投资经理，负责境内外投资业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投资部部长；大连德泽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华立金港药业有限公司董事，贵州盛景美亚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普德康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Sungen Pharma, LLC 董事。

截止 2021 年 1 月 26 日，毕元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04,3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除前述任职情况外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

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查询核实，毕元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毕元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黄华先生，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辉正（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绿谷制药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营销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兼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截止2021年1月26日，黄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除前述任职情况外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查询核实，黄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黄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陈敏女士，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专员、董秘助理、主任职务。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2021年1月26日，陈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除前述情况外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查询核实，陈敏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陈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